丰农业农村委发〔2024〕157号

丰都县农业农村委员会

关于2024年丰都县高山特色农产品加工园区供水管网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

仙女湖镇人民政府：

你府《关于申请审查《2024年丰都县高山特色农产品加工园区供水管网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函》（仙女湖府函〔2024〕55号）收悉，经审查，现就该项目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2024年丰都县高山特色农产品加工园区供水管网建设项目

二、项目法人：仙女湖镇人民政府

三、建设地点：武隆区双河镇水厂至仙女湖镇竹子社区

四、建设内容：新建农产品加工园区供水管网14400m，配套1m³减压池2口、DN32排气阀（含井）15座、排泥阀（含井）1座、DN50控制闸阀（含井）2座。

五、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74.39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补助资金73万元，不足部分由业主自筹。

六、建设工期：本项目建设期5个月。

七、节能：该项目须按建筑节能标准设计建设，按国家有关建筑节能的要求选用节能建筑材料。

八、招投标：项目发包按国家发改委第16号令和丰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改革有关工作的通知》（丰都府办〔2020〕78号）等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接此批复后，请你单位抓紧做好项目建设前期工作，落实建设条件，按期开工建设。严格按项目基本建设程序建设，加强项目管理，确保工程质量。

丰都县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4年7月19日

（此件公开发布）